

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樓

承辦人：楊玉瑀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642

傳真：(02)89650420

電子信箱：AK456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社區字第1150683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SK5FWJ）

主旨：檢送「『行動代號：青春特派員—記錄志工的100種樣』

新北市115年度青年志工參與服務方案」簡章及宣傳單各1份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青年學生踴躍參與社會公益，本局委託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於115年4至8月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二、本案採青年學生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邀請對象為13至40歲社會青年、大專院校、高中職及國中學生，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20日(三)止受理組隊報名，相關辦法請見簡章說明，資料公告於「新北市政府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」前台網頁「訊息公告」—公告類別請選擇「活動訊息」(<https://vtc.ntpc.gov.tw/News/Detail/69F86E9ED2D3ABBA7590950F2F0AE7DA>)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吳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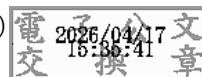


音社工師，電話：(02)29819090。

四、本案將另寄送紙本簡章(海報)至貴單位，請收到後協助放置於公告欄進行宣傳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福瑞斯特高級中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聖心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惇毅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毅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